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 於2026年5月28日舉行的 2025年度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謹此公佈有關於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在中國上海市舉行的年度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2026年5月7日的2025年度股東會(「年度股東會」)通告(「通告」)；(ii)日期為2026年5月14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購買飛機的主要交易(「通函」)；及(iii)日期為2026年5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年度股東會的會議資料(「會議資料」)。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告及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年度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年度股東會於2026年5月28日(星期四)下午2時正在中國上海市長寧區空港三路99號東航大酒店舉行。年度股東會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有效召開。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而須放棄在年度股東會上表決贊成權利(如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且亦無股東須於年度股東會上迴避表決。

提呈年度股東會批准的決議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會議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的表決方式。現場投票指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或通過填妥及交回相關代表委任表格授權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適用於本公司全體股東。網絡投票乃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的網絡投票系統進行，股東可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的投票平台及指定網站上的網絡投票平台進入系統，適用於本公司A股股東。

於年度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2,087,736,670股，包括17,024,964,893股A股及5,062,771,777股H股。持有本公司合共14,985,647,287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7.8460%)的股東及其委任代表已出席年度股東會或參與網絡投票。

經上述股東及委任代表審議並以現場投票或網絡投票的方式進行表決後，通告及會議資料所載的所有決議案於年度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成國偉、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雄文因公務未出席會議，其餘董事均出席了年度股東會。

年度股東會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普通決議案：「審議和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14,977,553,972 (99.9460%)	5,295,718 (0.0353%)	2,797,597 (0.0187%)
2.	普通決議案：「審議和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財務報告。」	14,964,233,280 (99.8571%)	18,614,210 (0.1242%)	2,799,797 (0.0187%)
3.	普通決議案：「審議和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14,979,456,310 (99.9587%)	4,054,480 (0.0271%)	2,136,497 (0.0142%)
4.	普通決議案：「審議和批准聘任本公司2026年度國內和國際財務報告審計師及內部控制審計師的議案。」	14,882,933,152 (99.3146%)	100,559,838 (0.6710%)	2,154,297 (0.0144%)
5.	<p>特別決議案：「審議和批准本公司發行債券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p> <p>關於提請年度股東會授予董事會發行公司債券的一般性授權具體內容如下：</p> <p>同意董事會在取得股東會一般及無條件授權條件下，在適用法律規定的可發行債券額度範圍內，以一批或分批形式發行債務融資工具：</p> <p>(a) 債務融資工具類型：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債券、超短期融資券、短期融資券、中期票據、境外人民幣或美元及其他幣種債券、資產支持證券、企業債券、永續債，或其它按相關規定經中國證監會、中國證券業協會及其它相關部門審批或備案即可發行的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但是，本授權項下所發行的債券及／或所採用的債務融資工具不包括可轉換成公司股票的債券。</p>	14,698,383,722 (98.0831%)	285,045,767 (1.9021%)	2,217,798 (0.0148%)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b) 發行主體：公司和／或其全資或控股子公司。具體發行主體由公司董事會根據發行需要確定。</p> <p>(c) 發行規模：在各類債務融資工具未償還餘額在適用法律規定的可發行債券額度範圍內，根據本授權發行債務融資工具，具體發行規模由公司董事會根據資金需求和市場情況確定。</p> <p>(d) 期限與品種：除永續債之外，最長不超過15年，可以是單一期限品種，也可以是多種期限品種的組合。具體期限構成和各期限品種的發行規模由公司董事會根據相關規定及市場情況確定。</p> <p>(e) 募集資金用途：預計發行的募集資金將用於滿足公司生產經營需要、調整債務結構、補充流動資金和／或項目投資等符合法律法規規定的用途。具體募集資金用途由公司董事會根據資金需求確定。</p> <p>(f) 授權有效期：自本議案獲得公司股東會批准之日起一年。</p> <p>如果公司董事會及／或其轉授權人已於授權有效期內決定有關發行，且公司亦在授權有效期內取得監管部門的發行批准、許可或登記的，則公司可在該等批准、許可或登記確認的有效期內完成有關發行。</p> <p>(g) 擔保及其他安排：根據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特點及發行需要依法確定擔保及其它信用增級安排。</p> <p>(h) 發行對象及向公司股東配售的安排：為符合法律法規規定認購條件的投資者，具體發行對象根據相關法律法規規定、市場情況以及發行具體事宜等依法確定。</p>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i)	<p>對董事會的授權</p> <p>公司董事會提請股東會一般及無條件地授權公司董事會根據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場條件：</p> <p>(i) 確定每次發行的發行主體、種類、具體品種、具體條款、條件和其他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具體發行數量、實際總金額、幣種、發行價格、利率或其確定方式、發行地點、發行時機、期限、是否分期發行及發行期數、是否設置回售條款和贖回條款、評級安排、擔保事項及其他安排、還本付息的期限、籌集資金運用、承銷安排等與發行有關的一切事宜)。</p> <p>(ii) 就每次發行作出所有必要和附帶的行動及步驟(包括但不限於聘請中介機構，代表公司向相關監管機構申請辦理發行相關的審批、登記、備案等手續，簽署與發行相關的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辦理發行、存續期內安排還本付息、交易流通等有關的其他事項)。</p> <p>(iii) 在公司已就任何發行作出任何上述行動及步驟的情況下，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行動及步驟。</p> <p>(iv) 如監管部門發行政策發生變化或市場條件發生變化，除涉及有關法律、法規及《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規定須由公司股東會重新表決的事項外，在公司董事會已獲授權範圍內，可依據監管部門的意見或當時的市場條件對發行的具體方案等相關事項進行相應調整。</p> <p>(v) 在發行完成後，決定和辦理已發行的債務融資工具上市的相關事宜。</p>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vi) 根據適用的公司上市地監管規則批准、簽署及派發與發行有關的公告和通函，進行相關的信息披露。</p> <p>(vii) 在債券存續期間，根據市場情況調整債券幣種結構、利率結構。</p> <p>(viii) 將上述事宜轉授權給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人選。」</p>			
6.	<p>特別決議案：「審議和批准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的議案：</p> <p>關於提請年度股東會授予董事會發行公司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具體內容如下：</p> <p>(a) 在依照下文第2項所列條件的前提下，授予公司董事會在相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一般性授權，根據市場情況和公司需要，決定發行公司已發行H股的額外股份(含可轉債)，並作出或授權作出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利的相關決策(包括授權董事會於相關期間作出或授權作出可能須於相關期間屆滿後，行使該等權利的決策)。</p> <p>(b) 股東會授權董事會配發、發行及處置H股股份(含可轉債)，所涉股份數量不超過已發行總股本的20%。交易折讓價不得超過《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規定基準價的20%。</p>	<p>14,805,766,015 (98.7996%)</p>	<p>177,619,374 (1.1853%)</p>	<p>2,261,898 (0.0151%)</p>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p>(c) 授權公司董事會在行使上述一般性授權時制定並實施具體發行方案，包括但不限於：</p> <p>(i) 擬發行股份的類別及數目；</p> <p>(ii) 定價方式及／或發行價格(包括價格區間)；</p> <p>(iii) 發行對象；</p> <p>(iv) 開始及結束發行的日期；</p> <p>(v) 募集資金的具體用途；</p> <p>(vi) 作出或授權作出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利的決策；</p> <p>(vii) 相關法律法規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相關監管機構、公司上市地交易所要求的具體發行方案所應包括的其他內容。</p> <p>(d) 授權公司董事會批准及簽署發行所需或相關的全部行為、文件及其他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代表公司簽署與發行有關的認購協議、承銷協議等)。</p> <p>(e) 授權公司董事會審議批准及代表公司簽署向有關監管機構遞交的與發行相關的法定文件。根據監管機構和公司上市地的要求，履行相關的審批程序，並向香港及／或任何其他地區及司法管轄權區(如適用)的相關政府部門辦理所有必需的存檔、註冊及備案手續等。</p> <p>(f) 授權公司董事會根據境內外監管機構要求，對上述第4項和第5項有關協議和法定文件進行修改。</p>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g)	<p>授權公司董事會批准公司在發行新股後增加註冊資本、對《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總額、股權結構等相關內容進行適當及必要的修改，並履行境內外法定的有關批准、登記、備案手續，以及採取任何其他所需的行動和辦理任何所需手續以實現根據本議案發行股份以及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p>			
(h)	<p>同意公司董事會在獲得上述授權的條件下，除非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將上述授權轉授予董事會授權人士共同或分別簽署、執行、修改、完成、遞交與發行一般性授權項下股份相關的一切協議、合同和文件。</p>			
(i)	<p>公司董事會僅在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或任何其他政府或監管機構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方可行使上述授權。</p>			
(j)	<p>授權期限</p> <p>除董事會於相關期間就發行H股(含可轉債)作出或授權作出可能需要行使該等權利的相關決策，而該等決策可能需要在相關期間結束後繼續推進或實施外，上述授權僅在相關期間內有效。本議案中所述「相關期間」為自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本議案之日起至下列三者最早之日期止：</p> <p>(i) 公司2026年年度股東會結束時；</p> <p>(ii) 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日後12個月屆滿之日；</p> <p>(iii) 公司任何股東會通過特別決議撤銷或更改本議案所述授權之日；</p> <p>如相關期間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已簽署必要文件、辦理必要手續或採取相關行動，而該等文件、手續或行動可能需要在上述相關期間結束時或之後履行、進行或持續至上述相關期間結束後完成，則相關期間將相應延長。」</p>			

決議案		票數所代表的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7.	普通決議案：「審議和批准關於本公司董事、高管薪酬管理制度的議案。」	14,705,867,229 (98.1330%)	277,431,561 (1.8513%)	2,348,497 (0.0157%)
8.	普通決議案：「審議和批准關於本公司購買飛機的議案。」	14,979,683,479 (99.9602%)	4,253,510 (0.0284%)	1,710,298 (0.0114%)

\* 投票的百分比是基於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有權就有關決議案進行投票的股東所持有的股份總數。

有關上述決議案的詳情，請參閱通告及會議資料。

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第1、2、3、4、7、8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獲得半數或以上票數通過。年度股東會上提呈的第5、6項議案為特別決議案，獲得三分之二或以上票數通過。

除審議前述議案外，本次年度股東會還聽取了獨立董事2025年度述職報告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況。

本公司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進行表決獲委任為年度股東會的監票人。

附註：本次投票表決結果是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負責監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僅限於應本公司要求的若干程序，將本公司準備的匯總表中投票的結果與本公司收回並提供的投票表格作出比較。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負責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鑑證業務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進行的鑑證聘用，其執行的有關工作亦不對相關的法律解釋、投票權利事宜承擔任何鑑證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李干斌  
聯席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6年5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王志清(董事長)、高飛(副董事長、總經理)、成國偉(董事)、孫錚(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雄文(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群(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詠儀(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洪峰(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揭小清(職工董事)。